

## 非本地学生之学生签证/进入许可

一般来说，除了拥有香港居留权或逗留权的人士之外，任何人都必须先获得签证/进入许可才能就读香港科技大学课程。此外，申请人如持有有效的工作签证，而欲在本港就读兼读制课程，亦不需要申请学生签证/进入许可。

在下列任何情况下，同学**不需要**学生签证/进入许可：

你持有[香港居留权或入境权](#)

你持有[受养人签证](#)

你以「非本地毕业生留港/回港就业安排 ([IANG](#))」留港

你持有工作许可证（只适用于兼读制课程学生）

申请者如不确定是否需要学生签证/进入许可，应先查看[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入境事务处（入境处）](#)。（电话: +852-2824-6111; 电邮: [enquiry@immd.gov.hk](mailto:enquiry@immd.gov.hk)）。

## 申请非本地学生之学生签证/进入许可步骤:

1. 在香港科技大学[网上入学申请系统](#)接受录取
2. 在接受录取后, 课程办公室会把学生签证申请表发给您, 届时请填写完成学生签证申请表 (正本/原件), 连同以下文件快递至香港九龙清水湾香港科技大学李兆基商学大楼工商管理学院 3056 室
  - I. 因私往来港澳通行证个人资料页以及香港签注页的复印件
  - II. 工资证明
  - III. 银行流水单/存款证明 (近三个月之证明)
  - IV. 内地身份证复印件
3. 在收到学生「电子签证」/进入许可后, 请您到户口所在地的内地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申办加签, 加签一般需时最少三周时间, **请收到学生电子签证后尽快申办加签。**

「电子签证」持有人应把该证的软复本储存在个人流动装置上, 或把该证列印在一张 A4 白纸上, 以便在有需要时供查阅。

请携同<<往来港澳通行证>>以及学生「电子签证」/进入许可, 向户口所在地的内地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申办加签, 然后于每次来港上课携同学生「电子签证」/进入许可以及<<往来港澳通行证>>办理过境手续。

4. 每次来港上课携同学生「电子签证」/进入许可以及<<往来港澳通行证>>办理过境手续

**注意:** 申请学生签证/进入许可一般需时八周时间, 为免影响入学, 请尽快提交资料